

**2016 至 2019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**  
**關愛社群工作小組**  
**第二次會議記錄**

日期：2016 年 7 月 5 日(星期二)

時間：上午 10 時

地點：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

旺角政府合署 4 樓

油尖旺區議會會議室

出席者：

主席

楊子熙議員, MH

區議員

鍾港武議員, BBS, JP

關秀玲議員

劉柏祺議員

林健文議員

鍾澤暉議員

成員

岑鉅煦先生

江有娣女士

羅碧華女士

政府部門代表

李嘉麗女士

九龍城及油尖旺區福利辦事處  
社會工作主任 2 (策劃及統籌)

社會福利署

伍永強先生

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 
高級聯絡主任(1)

民政事務總署

徐少霞女士

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 
聯絡主任(南)3

民政事務總署

秘書

林雅詩女士

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 
行政主任(區議會)2

民政事務總署

## 列席者：

石美寶女士	九龍西服務處註冊社工	新家園協會
何家俊先生	安泰軒(油尖旺)中心主任	新生精神康復會
梁湘翎女士	長者綜合服務部主任	旺角街坊會陳慶 社會服務中心
容燕芬女士	發展及教育督導主任	旺角街坊會陳慶 社會服務中心
邱文俊先生	隊長	救世軍油麻地長者 社區服務中心
汪佩儀女士	社工	救世軍油麻地長者 社區服務中心

## 缺席者：

蔡少峰議員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余德寶議員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周文超先生

## 開會詞

楊子熙主席歡迎與會者。

## 議項一：通過上次會議記錄

楊子熙主席表示，秘書處發出第一次會議記錄擬稿後，並無收到任何修訂建議，他宣布通過上次會議記錄。

## 議項二：審議關愛社群活動的撥款申請

2. 楊子熙主席提醒小組成員，如成員與任何有關區議會撥款的討論事項之間有利益關係，須作出申報。

3. 楊子熙主席表示，在 2016 年 5 月 24 日的會議上，小組成員通過預留區議會撥款，供新家園協會（“新家園”）、新生精神康復會（“新生會”）、旺角街坊會陳慶社會服務中心（“陳慶”）或區內其他社福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，分別與工作小組在區內合辦關愛社群活動。會上並通過邀請救世軍油麻地長者社區服務中心（“救世軍”），申請勞

工及福利局和安老事務委員會共同推出的「長者友善社區資助計劃」。

4. 截至 6 月 24 日，秘書處已收到新家園、新生會和陳慶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。另外，秘書處於 6 月 23 日收到救世軍有關「長者友善社區資助計劃」的申請表。該四份申請表已置於桌上，供小組成員參閱。楊子熙主席提醒小組成員，由於撥款申請表可能涉及機密的報價資料，各成員不得把申請表帶離會議室。

5. 新家園、新生會和陳慶的代表分別簡介其機構的區議會撥款申請內容。

6. 小組成員在詳細審閱新家園、新生會和陳慶的區議會撥款申請後，通過按擬申辦活動的效益及過往類似活動的撥款額，資助舉辦下列活動：

<u>團體名稱</u>	<u>申請撥款額(元)</u>
(i) 新家園協會九龍西服務處 (活動名稱：拍「喜」家庭樂)	80,000
(ii) 新生精神康復會安泰軒(油尖旺) (活動名稱：「聆社關愛」精神健康推廣計劃)	78,369[註]
(iii) 旺角街坊會陳慶社會服務中心 (活動名稱：旺角「長者友善社區」計劃之共創友善健康社區)	48,780[註]
合共：	<u>207,149</u>

會上，小組成員同意通過上述團體的活動計劃。各團體可根據小組成員的意見修改計劃書，惟申請撥款額不得超過工作小組預留予該活動的上限；如有修改，經修改的計劃書須於會議當天的辦公時間內送達秘書處。

(註：此為已修定之撥款額。)

7. 救世軍代表簡介其機構的撥款申請內容。

8. 楊子熙主席建議救世軍根據小組成員的意見整理計劃內容，申請表則於會後以傳閱方式審批，眾無異議。

(會後補註：救世軍於 2016 年 7 月 13 日遞交已修改的申請表。秘書處於 7 月 15 日向各小組成員發出電郵，附上救世軍的「長者友善社區資助計劃」申請表供參閱。截至 7 月 25 日，秘書處收到 9 位小組成員的同意回覆，超過小組成員人數三分之二，有關申請獲得通過。相關的審批結果已上載區議會網頁。)

### 議項三：其他事項

9. 餘無別事，楊子熙主席宣布散會，會議於上午 11 時 50 分結束。

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

2016 年 7 月